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TECH (HOLDINGS) LIMITED

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86,695	89,785
銷售成本		(60,685)	(65,108)
毛利		26,010	24,677
其他收益	4	81	108
其他收入	5	-	1,098
銷售及分銷支出		(688)	(558)
行政支出		(42,668)	(38,976)
其他經營支出		(6,058)	(2,321)
財務成本	6	(42)	-
除稅前虧損	7	(23,365)	(15,972)
稅項	8	20	(20)
本年度虧損		(23,345)	(15,992)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809	1,76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5,809	1,761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7,536)	(14,2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23,345)	(15,992)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7,536)	(14,2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港幣(0.005)元	港幣(0.003)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18

2,675

5,950

5,950

8,868

8,625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貿易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可收回稅項
已抵押定期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

2,272

4,255

1,309

4,153

7,971

7,747

177

-

20

-

5,030

-

14,298

24,646

31,077

40,80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有抵押銀行借貸
應付稅項

12

4,339

4,362

8,011

4,413

4,500

-

-

20

16,850

8,795

流動資產淨額

14,227

32,0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095

40,631

資產淨額

23,095

40,63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51,659

51,659

(28,564)

(11,028)

總權益

23,095

40,631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處理之延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	徵費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在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或減值撥回的情況下，取消須披露獲分配商譽或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規定。此外，有關修訂規定，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按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時，須作出額外披露。該等新披露包括公平價值層級、主要假設及所使用之估值技術，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價值計量」所規定作出之披露一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綜合財務報告所申報的賬目及／或載列於本綜合財務報告的披露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告之權益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於二零一四年經修訂）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監管遞延賬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³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於二零一四年經修訂）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於二零一四年經修訂）新增至現有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於二零一四年經修訂）為所有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引進新減值規定及對先前已落實之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於二零一四年經修訂）以新「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已產生虧損」模式。就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而言，實體現時一概於損益中確認（至少）十二個月之預期虧損。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現有可行的權宜之法，是基於過往虧損模式或客戶基礎之提列矩陣來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於二零一四年經修訂）亦引入額外的應用指引，以澄清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產生屬僅支付本金及利息（「僅支付本金及利息」）之付款之規定，此乃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資產所需符合之兩項條件之一，其可能導致更多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債務工具亦獲新增第三個計量類別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此類別適用於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合約現金流特性測試之債務工具。

本集團現正評估初步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之潛在影響，惟尚未確定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下列為本集團經營分部，乃基於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得出：

- (i) 電訊產品貿易
- (ii) 提供維修服務
- (iii) 金融資產投資

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須予報告分部之資料呈列如下：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二零一五年			綜合 港幣千元
	電訊產品貿易 港幣千元	提供維修服務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投資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788	80,927	(20)	86,695
分部業績	(2,714)	(3,128)	(17)	(5,859)
利息收入				31
財務成本				(42)
未分配支出				(17,495)
除稅前虧損				(23,365)
稅項				20
本年度虧損				(23,345)
	二零一四年			
	電訊產品貿易 港幣千元	提供維修服務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投資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885	81,900	-	89,785
分部業績	(1,727)	1,193	3	(531)
利息收入				3
未分配收入				374
未分配支出				(15,818)
除稅前虧損				(15,972)
稅項				(20)
本年度虧損				(15,992)

上述呈報之營業額指對外客戶產生之營業額。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之銷售（二零一四年：港幣零元）。

分部業績指自各分部產生之業績，惟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金、員工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及稅項。此乃就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基準。

(b) 地區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超過 94%（二零一四年：超過 94%）的營業額及總資產均來自及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各年度之地區分部業績。

3. 營業額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品	5,788	7,885
提供維修服務	80,927	81,90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虧損淨額	(20)	-
	86,695	89,785

4. 其他收益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股息收入	3	-
利息收入	31	6
雜項收入	47	102
	81	108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撥回有關應收貿易賬款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414
其他	-	684
	-	1,098

6.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有抵押銀行借貸利息支出	42	-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	1,400	1,250
其他核數師	105	72
已售貿易存貨成本	2,675	6,408
僱員福利支出	26,885	24,360
退休福利支出	1,095	1,076
折舊	1,163	1,219
呆壞賬撇銷*	25	2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7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	-
存貨撥備	294	224
存貨撥備撥回	(160)	(416)
存貨撇銷	67	7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	3,630	3,189
匯兌虧損淨額*	6,023	1,861

* 計入其他經營支出之項目。

8. 稅項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0)	20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港幣零元）。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 23,345,000 元（二零一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 15,992,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之 5,165,973,933 股（二零一四年：5,165,973,933 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各年度內並無潛在尚未發行股份，故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即期	531	3,190
逾期一至三個月	383	340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十二個月以內	50	993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u>139,586</u>	<u>138,917</u>
	140,550	143,44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139,241)</u>	<u>(139,287)</u>
	<u>1,309</u>	<u>4,153</u>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4,321	4,279
逾期一至三個月	8	11
逾期三個月以上	<u>10</u>	<u>72</u>
	<u>4,339</u>	<u>4,36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 8,67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8,980 萬元），按年減少 3.5%。經營虧損約為港幣 2,34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1,600 萬元）。

年度內錄得淨虧損港幣 2,330 萬元，比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淨虧損則為港幣 1,600 萬元。虧損擴大主要由於行政支出及其他經營支出大幅增加。

維修服務產生的收入按年下降 1.2% 至約港幣 8,09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8,190 萬元），反映智能手機升級服務需求下降。此維修服務分部繼續為集團帶來一項穩定的經常性收入來源，並配合貿易業務之發展。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一五年的半年經濟報告中預測，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在二零一五年全年會有 2-3% 增長。香港無可避免會受到區內增長放緩以及出口倒退的影響，本地市場亦因訪港旅客消費疲弱而受到打擊。一如其他亞洲經濟體，香港在第二季整體貨品出口出現萎縮，同季本地私人消費則有 6% 實際增長。

香港市場

香港能成為亞洲區內的領先商業中心，有賴其先進的電訊基建。

大眾流動電訊服務競爭依然激烈。根據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的報告，香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共有四家流動網絡營辦商。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流動電話服務的用戶數目提升至 1,695 萬，滲透率屬全球最高之一，達 233%。在 1,695 萬用戶中，1,225 萬為第三代（3G）或第四代（4G）流動服務用戶。

在香港，流動數據服務亦被廣泛採用。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全月流動數據使用量高達 17,472 太字節（TB）（即 17,472,476 吉字節（GB）），或每名 2.5G/3G/4G 流動服務用戶平均 1,417.9 兆字節（MB），相當於去年同期流動數據用量的 1.35 倍。

除了 3G 服務外，四家流動網絡營辦商已採用長期演進（LTE）技術推出 4G 服務。隨着市面上推出多種高速流動數據服務，用戶可經由流動裝置，經互聯網下載及上載大型檔案，並可享受速度更快和質素更佳的視像串流和網絡瀏覽。

根據世界經濟論壇發表的二零一五年全球資訊科技報告，香港的網絡就緒指數在亞洲排名第四，全球位列第 14 名，顯示香港在電訊基建、監管環境，以至商業應用資訊科技的就緒程度，均處領先位置。

電子商貿的增長，繼續推動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據政府統計處製作的二零一五年版《香港—資訊社會》統計報告，在二零一三年，從事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的商業機構約有 17,100 家，該行業就業人數佔總就業人數的 3.5%。該年內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的增加價值接近港幣 1,400 億元，佔本地生產總值 6.6%。

資訊及通訊科技幾乎滲透香港每個角落及不同形式的經濟活動當中。據二零一四年住戶資訊科技統計調查發現，有 550 萬 10 歲及以上人士在統計前 12 個月內曾使用互聯網，比率佔受訪類別人口幾近八成，10 歲及以上人士的智能手機滲透率亦由二零一二年的 54%，顯著攀升至二零一四的逾 77%。

然而整體經濟卻未如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般理想。統計處的零售業調查顯示，估計零售業銷貨額在二零一五年首八個月按年減少 2.2%，八月份銷貨額已連續第六個月錄得下跌，較一年前減少了 5.4%。部分原因可歸咎於入境旅客數目減少，期間股市下滑亦影響了消費意欲。

港元偏強同時亦削弱了本地出口的競爭力，加上內地經濟普遍放緩，令本港經濟活動下降至七年以來最低水平。瑞銀集團更預期出入口在二零一五年全年首次出現收縮，香港家庭對經濟前景未感樂觀。ANZ-Roy Morgan 最近的一項調查顯示本地消費信心在九月跌至自四月以來的最低點。

資金流動、財務及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額增加至大約港幣 89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860 萬元）。

本集團於年度內繼續實行保守的低存貨政策。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存貨維持於約港幣 23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430 萬元）之低水平。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淨額約港幣 13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420 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借貸為港幣 45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零元）。以總借貸相對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 11.3%（二零一四年：零）。本集團於年度內以定期存款約港幣 500 萬元作銀行融資之抵押（二零一四年：港幣零元）。流動比率約為 1.84（二零一四年：4.64），而速動資產比率則約為 1.71（二零一四年：4.16）。

本集團奉行的現金管理政策，旨在規避風險的原則下優化資金流動，為股東取得更佳回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投資約為港幣 20 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零元）。

由於金融動盪持續，本集團銳意秉承保守的現金管理政策。

外匯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主要以港幣、新台幣及美元進行交易，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亦屬此三種貨幣。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在匯兌及息口波動方面並無承受重大風險。因此，本集團概無採用任何重大外幣合同、掉期貨幣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前景及策略前瞻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下調了對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的預測。環球市場正走出廣泛衰退的陰霾，惟經濟重回強勁和同步擴張依然遙不可及。組織在最新一期展望報告中作出向下修正，凸顯了各國所面對的挑戰。新的預測對短期增長只作出了輕微的下調，但幾乎對所有市場均作調整。

近月以來，全球經濟的下行風險甚囂塵上。先進經濟體的產量雖然有所增加，失業率亦見下跌，但通縮的壓力仍然持續。國際貨幣基金並預期，新興及發展中地區整體經濟在二零一五年將連續第五年出現增長下跌。

此外，中國的增長潛力再度受到關注、希臘未來在歐元區的命運、油價大幅下滑所造成的影響、以至其蔓延效應所引發新的市場波動，亦構成風險。新興市場固然需要為美國的貨幣政策正常化作好準備，先進經濟體亦必須繼續處理金融危機的遺禍。

傳統經濟活動仍未重拾持續增長的動力，惟新的數碼生態系統已逐步形成，企業正重整業務策略的定向，以捕捉當中的新商機。

互聯數碼科技的大量採用，繼續推動電訊業的業務發展策略。在此趨勢下，電訊公司致力從基建投資及爆炸性增長的數據流量中賺取回報，然而成績卻好壞參半。跨國營辦商的收入停滯不前，但經營及資本開支卻持續上升。

經過了十年以來消費者主導的科技應用常態模式，德勤預計未來科技應用的原動力將重回企業市場。該行提出的「資訊科技重投企業」，有望在未來為行業創造更多價值。

儘管如此，面對數碼經濟的基本現實問題，電訊商要從中賺取盈利，仍是挑戰重重。企業恐怕將面對一大鴻溝，一邊是流量增長所需部署、保養及提升網絡的成本，另一邊則是當中所產生的收入。兩者的差距，在每用戶平均收入偏低的新興市場尤甚。

根據 Gartner, Inc，全球資訊科技開支在二零一五年將可達 3.5 萬億美元，較二零一四年減少 5.5%。通訊服務雖然繼續是最大的資訊科技開支分類，卻是各個範疇中面對最大開支減幅的分類。該研究指價格下滑和競爭性威脅為阻礙收入增長的主要因素。預計二零一五年資訊科技服務開支亦會減少 4.3%。

立信德豪在二零一五年調查 60 家固網及流動通訊公司，揭示了近年全球電訊行業正面對具廣泛及顛覆性影響的改變。在此重大的過渡期內，將出現技術改革、競爭及重組，以至消費者行為改變等逆轉遊戲規則的市場力量，沒有任何市場類別可免受沖擊。

行業整合和新科技所造成的價值鏈瓦解，是推動電訊市場競爭加劇的兩大主因。企業合併可享更強大的品牌地位、更強健的財務狀況和更豐富的产品系列，對現有市場參與者在價格和挽留顧客上構成壓力。另一方面，科技的改進亦為市場引入更多創新的競爭者。其中一個例子，是美國所有傳統的固網服務商，現時均面對至少一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挑戰。隨著更多科技、媒體及電訊業的融合，電訊公司將需要更有效地與不同的價值鏈夥伴合作，並從中發掘提供更高價值的方式，以滿足顧客的需要。

數據私隱亦是報告提出的其中一項主要風險。隨著數據量增長，網絡攻擊和數據黑客的問題愈受業界關注。AT&T 在其報告指出，數據違規引致的連鎖打擊甚為普遍，除了會令客戶流失，當中更可能涉及龐大的開支及潛在的法律責任。

跟業內其他的經營者一樣，本集團無可避免要在複雜的風險環境下營運業務。本集團以前瞻但務實的方式，實行風險管理，評估顧客要求的轉變，並及時作出反應。本集團亦積極權衡風險管理的輕重先後，以配合尋找及捕捉策略商機的需要。

本集團除了建立一個企業層面的風險管治架構，同時亦銳意在日常營運上加強新需要的能力、產品及服務，並持續革新業務模式，以應對行業內巨大的變化。此舉可確保集團創造股東價值的長遠目標。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120名員工（二零一四年：98名）。僱員成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總額約為港幣2,800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540萬元）。

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政策，以激勵、挽留及吸引人才。薪酬主要包括薪金、企業醫療保險及以表現為基準之酌情花紅。員工福利亦包括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的退休金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整段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1. 守則條文 A.2.1 條

守則條文 A.2.1 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現時由同一人士出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以此方式所運作之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平衡。董事會成員有豐富經驗及素質為本公司作出貢獻，董事會相信可確保董事會與管理層之權力平衡不受影響。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將可令本集團之領導更強健及穩定，而以此方式運作可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更具效益及效率。

2. 守則條文 A.4.2 條

守則條文 A.4.2 條訂明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16 條，本公司所有董事（行政總裁除外）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董事會認為，穩定及延續性為成功執行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行政總裁可持續履行其職務對本集團有利，因此，董事會認為行政總裁目前應獲豁免受到此安排之規限。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施懿庭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施懿庭先生及宋義強先生，一名為非執行董事高偉倫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Andrew David ROSS先生、Geoffrey William FAWCETT先生及Charles Robert LAWSON先生。